

中共儋州市应急管理局委员会

儋应急党委〔2022〕1号



关于调整局领导工作分工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（中心）、各直属事业单位：

因局人事变动及工作需要，经局党委研究决定，对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工进行调整，现通知如下：

张亚靠 党委书记、副局长

主持局党委全面工作；联系市消防救援支队和洋浦开发区消防救援支队；重点负责洋浦片区正常运转管理工作。

吴壮海 党委副书记、局长

主持局行政全面工作，重点负责那大片区正常运转管理工作。

邓波萱 党委委员、副局长

负责安全生产综合协调、政策法规、事故调查评估、非煤矿山、工贸行业监管、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工作；

分管安全生产基础监管科、政策法规与调查评估科、安全生产综合协调科（市安委会办公室）。

羊炜伟 党委委员、副局长

负责减灾和物资保障、水旱灾害、台风灾害、森林火灾、地震和地质等灾害防治、监测预警和指挥协调、防灾减灾等宣传培训；

分管综合防灾管理科、减灾和物资保障科、市地震安全设防中心、市救灾物资储备中心、市西流地下流体观测台、市兰洋地下流体观测台、洋浦地震监测台、洋浦气象局。

李圣贤 党委委员、副局长

负责机关内部事务、财务、保密、人事、应急指挥协调、党务和纪检工作；

分管办公室、机关党委、应急指挥中心、市应急保障服务中心。

刘 辉 党委委员、副局长

负责危险化学品监管工作；

分管危险化学品监管科。

吴村章 副局长（挂职）

协助刘辉副局长做好危险化学品领域安全监管工作。负责组织编制全市安全生产发展规划并协调实施，负责指导监督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，负责推进危险化学品信息化平台建设和管理工作；负责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准入意见。

各分管领导除了做好本职工作，还需完成局党委书记、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中共儋州市应急管理局委员会

2022年4月13日

(此件依申请公开)

儋州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

2022年4月14日印发
